

华泰柏瑞恒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6 年 8 月 15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8 月 15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恒瑞混合	基金代码	027888
下属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恒瑞混合 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27889
基金管理人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郑青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证券从业日期	2000 年 07 月 02 日
基金经理	笪篁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证券从业日期	2014 年 06 月 24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注：本基金为偏债混合型基金。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取稳健的投资策略，通过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力争平稳收益，并适度参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增强回报，在灵活配置各类资产以及严格的风险管理基础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含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投资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含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

	据、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等）、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包括全市场的股票型 ETF、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以下简称“公募 REITs”），以及基金管理人旗下的股票型基金、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不含货币市场基金、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基金中基金和可投资其他基金的基金）、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信用衍生品、衍生工具（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应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和可交换债券的比例合计占基金资产 10%-30%，其中投资于境内股票资产（含 A 股股票型 ETF）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1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本基金所指的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为至少满足以下一条标准的混合型基金： （1）基金合同约定的股票及存托凭证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60%；（2）基金最近 4 期季度报告中披露的股票及存托凭证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不低于 60%。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具体投资策略包括：1、大类资产配置；2、债券组合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在对宏观经济走势、利率变化趋势、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和发债主体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综合运用久期管理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信用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等主动投资策略，选择合适的时机和品种构建债券组合；3、股票投资策略；4、基金投资策略；5、衍生品投资策略；6、存托凭证投资策略；7、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5% +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港元）收益率×5% +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可能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除需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还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注：详见《华泰柏瑞恒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	0%	C 类份额不收取

			认购费
申购费 (前收费)	-	0%	C 类份额不收取 申购费
赎回费	$N < 7$ 日	1.5%	-
	$7 \text{ 日} \leq N < 30$ 日	1.0%	-
	$30 \text{ 日} \leq N < 180$ 日	0.5%	-
	$N \geq 180$ 日	0%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8%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4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详见招募说明书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基金费用包含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所托管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

4、对于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认购/申购的 C 类基金份额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将在投资者赎回相应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对于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认购/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 C 类基金份额继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将在投资者赎回相应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包括：

一）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在类别资产配置中，可能受到经济周期、市场环境、公司治理、制度建设等因素的不同影响，导致资产配置偏离最优化，这可能为基金投资绩效带来风险。主要包含以下风险：

- 1、股票市场投资风险
- 2、债券市场投资风险
- 3、衍生品投资风险
-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
- 5、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风险
- 6、存托凭证投资风险

7、信用衍生品投资风险

8、基金投资其他基金的风险

9、公募 REITs 投资风险

10、量化模型选股的风险

11、销售服务费计提与收取方式的风险

二）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三）开放式基金共有的风险，如投资组合的风险、管理风险、投资合规性风险和其它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本基金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为仲裁。具体仲裁机构和仲裁地点详见基金合同的具体约定。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华泰柏瑞基金官方网站 [www.huatai-pb.com] [客服电话：400-888-0001]

《华泰柏瑞恒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泰柏瑞恒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华泰柏瑞恒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